

关于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盈利预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喜专审字[2020]第 00023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箱：zhongxi@zhongxicpa.net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盈利预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喜专审字[2020]第 00023 号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我们的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最终的审计意见尚未形成。

贵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月20日出具的《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中披露贵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为盈利。根据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我们已经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没有发现到贵公司存在重大事项使我们相信贵公司2019年度业绩预盈的财务数据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但注册会计师不对贵公司2019年业绩预盈的情况提供任何保证，最终请以注册会计师正式出具的2019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随着审计工作的进行，我们可能获得新的或进一步的审计证据，由此可能导致本专项说明与我们对贵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之间存在差异，具体审计意见以本所出具的贵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准。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2019年度业绩预告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它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日